堂堂

釋見曄 編著

天乙崛起時的台灣佛教

釋自鑰 校訂

光復後的台灣佛教受齋教 、日本佛教的影響, 僧俗無明顯界限

民國四十二年,白聖於大仙寺籌辦三壇大戒,台灣僧人的生活型態開始轉變

白聖更於戒壇設置引贊,以比丘尼指導尼眾新戒。

光復後台灣佛教的出家人

佛教何時傳入台灣?一般相關的史料,都認為佛教是隨著鄭成功的渡台,而慢慢地傳入台

或許可以由此推論,在鄭成功渡台之前,台灣已有佛教的流傳 灣的。在此之前,台灣已有移民與貿易,而宗教的傳播一向與貿易、移民有很深的關連 0 (1) 而歷經明鄭 滿清 日據 我們



直到台灣光復

,這段時期台灣佛教的發展如何?它所呈現的面貌又是如何呢?

光復後的台灣佛教派別 ——日本派 ` 鼓山派 ` 齋教)

派。⑵此言大抵不差,但所謂的「龍華派」,或許用「齋教」一詞更為恰當。因為齋教於台灣的 發展有三派 龍華派」一 釋東初謂光復後的台灣佛教,可分為日本派(新派)、鼓山派 詞 ,如此一來涵蓋範圍會更周延 ·龍華、先天、金幢 ,而這三派對台灣佛教多多少少皆有影響,故以「齋教」替代 (舊派)、龍華派 (俗派)等三

廟為 濤認為以台灣佛教的發展史來看,不能忽視齋教對台灣佛教的影響力,例如台灣一般俗語稱寺 「菜堂」,其實真正的菜堂是指齋教的修行場所 齋教由儒、釋、道三者混和而成,其中的金幢派可能比正統佛教更早傳入台灣,因此張曼 (3) 何謂 齋教」 ?李添春認為

衣, 台灣之白衣佛教,又稱為齋教,就是在家持齋奉佛之一種團體。 以白衣身嚴持佛戒 ,以持齊而斷絕葷肉故稱為齊教。此種團體在台灣有三派,就是龍 不出家,不剃髮, 不穿僧

華派 金幢派 、先天派 , 都是由大陸傳入台灣的 (4)

不只李添春認為齋教是「在家佛教」,在增田福太郎的調查報告裡早已經認定齋教是「在家

佛教」,他說

齋教,一名在家佛教。……嚴格地持守五戒十善,特別重視殺戒,因此「食菜」,所以有

食菜人」之稱 學者大都認為齋教的特點是:不出家、不剃髮、不穿僧衣、以俗體守持佛戒 (5)

戒」的「佛戒」是「五戒十善」。有關此點的說明頗為重要,因為龍華、金幢兩派可以嫁娶,而 如上舉李添春、增田福太郎、伊能嘉矩⑹ 等。但只有增田福太郎明白地指出 ,以俗體守持 佛

是更嚴格地持守佛戒,因此,也影響了一般人對佛教的看法,將光復後台灣佛教的女性出家人 是守「不淫」的具足戒,而是五戒中的「不邪淫」戒。先天派則由於不許嫁娶,比起其他二派

淫」,而具足戒 ⑻則是「不淫」。由增田福太郎的說明中可知,龍華、金幢二派可以嫁娶,當然不

先天派則嚴格持戒,不許嫁娶。⑺ 佛戒的種類頗多,如以「淫戒」

為例

,五戒的淫戒是「不邪

——比丘尼,稱為「菜姑」。

料 時 資 教 · 格。」® 而受具足戒於福建鼓山的台灣僧侶,因為受傳統大陸佛教的影響,至少必須過著茹 傳自鼓 如 曾針對「台灣佛教的源流主要出自鼓山湧泉寺」此一觀點作過研究。慧嚴引用相當多的資 所 謂 《南部台灣誌》、 Ц 鼓山派」是指受中國大陸影響(多源自福建鼓山)的台灣佛教。釋慧嚴研究台灣佛教 西禪二叢林」,及「台灣人欲有相當地位的僧侶,要赴福州鼓山 《台灣宗教調查報告書》、《台灣本島人的宗教》等,指出 受戒, 取 本 得僧侶的 島的佛

日本佛教來台,始於日據時代。一八九五年馬關條約中,清朝將台灣割讓給日本,開始了

素

、不婚嫁的生活



化運動所致,由大陸福建傳來的中國佛教便日趨式微 佛教的影響,成為日本式的佛教,如僧人不茹素、可結婚育子、攜家帶眷營運寺院。由於皇民 佛教亦難逃皇民化命運,不論寺院的設備、僧侶的生活方式,乃至服裝及儀式等大都受到日本 為期五十年的日據時代,日本佛教也就在此時傳入。在此時期,日本在台大力推行皇民化運動

總之,如以「茹素」、「婚嫁」的觀點來區分光復後的台灣佛教派別,約可歸納如下表

婚嫁	茹素	項度派別	
×	0	鼓山派	
×	0	先天	
0	0	龍華	齋教
0	0	金幢	
0	×	日本派	

〔白聖傳戒整頓僧人生活〕

自民國三十四年日本戰敗,至台灣光復後首次在台南縣白河大仙寺傳戒的四十二年春天,

在家與出家也沒有顯明的界線,出家不需要削髮受戒 指一般齊姑而言,甚至龍華派齊堂 在此期間,台灣佛教的發展,依東初於三十九年的描述:

允許娶妻吃葷。……拾此, 台灣佛教徒缺少一種統一標準生活制度,……嘉義大仙寺……

大有百丈的遗風……在食、行方面,已做到標準化;衣、住方面,尚未能符合僧制規定。

……一個完善佛教僧侶,必須經過律儀教育、叢林教育、佛學教育。……故從根本律儀說

台灣許多出家眾不能目為比 丘僧或比丘尼。他們忽視律儀教育的原因,不能不說是受日本

佛教的影響。(10)

家」沒有顯明的界線 因此提出這些看法,指出台灣僧侶受齋教、日本佛教的影響,不重視律儀,而說「出家」與「在 東初於民國三十八、九年間曾到台灣中、南部各地旅遊,對台灣各地佛教情況有所了解 。關於當時台灣佛教的狀況,釋白聖 (一九〇四——一九八九) 於四十二年春

天開辦大仙寺戒壇時,對求受戒的戒子有如下的描述:

威儀 在開堂的第一天,所見一般受戒者,除了幾位熟識的新戒之外,大都服裝不整,毫無僧像 所 以痛下決心,立出七條規定,限各新戒,在兩日內, 。 (11) 決定取捨,否則便要依據規

白聖所謂的「七條規定」是:

定,予以淘

汰

必須捨家離俗,具足僧像,方可受比丘大戒;

出家者, 不得穿俗裝,如無僧服 限三日 內做成 否則退受居士戒

三、 無論出家在家,須一律投拜僧寶為師,方許受戒;如有拜在家人為師者,須速改之,



男

眾

自日

據

時

期

,

即

多穿

俗

對不得再穿俗服

0

因

為本省

出

家 絕

律不得著僧裝

出家二眾

專輯

凡受居士戒者,絕對不准 收

否則一律不准受戒;

四 徒;

£ 不准寄戒 律 取 消;

六 異道前來受戒者, 改邪歸正; 必須宣誓

酒 、茹葷 О (12) セ

自受戒日起

絕對禁止

煙

此外白聖又說

開 始時 我曾嚴 格的

分清, 所 僧寶的儀容,極關重要,在 有四 在家二眾 眾 新戒 的 服 裝 除 做 指 佛事 必 示 須 過 僧 戒 外 要 期 俗

◎民國四十二年,大仙寺傳戒大會是台灣光復後首次傳授三壇大戒,這是台灣僧人生活 型態改變的開始。(圖為戒會全體合影。照片提供:中國佛教會)

服 ,實有違背佛教的制度,所以我在戒期開始時,第一步工作,便是整頓服 装 (13)

異,且攜家帶眷、茹葷、飲酒等。此外,白聖也說不准拜在家人為師,或凡受居士戒者不准收 徒弟等,依筆者的看法,當時出家人嫁娶、茹葷、飲酒及在家人收徒的情況,除受日本佛教影 由上可 知 ,光復後的台灣佛教仍難脫日本佛教的習性 ,出家男眾大多不著僧服 ,與俗人無

釐清僧俗二眾,以使僧俗有別 以上所說是光復後台灣佛教的景況 -僧侶不剃髮、不著僧衣、攜家帶眷,與俗人無異。及

響之外,也受「在家」齋教的影響

。所以,白聖便說在傳戒期間第一要務就是整頓僧人儀容

台灣僧人的必要條件。民國四十二年的大仙寺傳戒大會,可說是台灣佛教轉型的一個重要契機 僧人的生活型態被徹底改造,不婚嫁、茹素、斷葷酒 至四十二年大仙寺第一次傳授三壇大戒⑷ ,這次的傳戒活動深深地影響了台灣佛教 、剃髮、著僧衣、受具足戒等規定,成為 ,從此台灣

從白聖傳戒看光復後出家人的轉型

律 視佛教思想與學問 ·,所以重新建立傳戒模式,可說是復興中國佛教形式上最重要的基礎,而實際承擔、推動此 張曼濤認為台灣光復後佛教的再建有兩方面:一是授予中國傳統佛教的出家戒法 對僧侶而言,前者是必經的入門階段。但光復前的台灣佛教,並不重 ,二是重 視戒



白聖接到消息後

先 工作的人則是白聖。(5) 白聖曾說明其對大仙寺傳戒的目標:「我既承當開堂任務,當於未來之 ,便決心給台灣佛教 插 一顆純淨佛法的種籽。」(6)於此,白聖在大仙寺戒壇上表明替台灣

[白聖傳戒的因緣與動機]

佛教播下純淨種子的決心

白聖曾說明其欲傳戒,以傳戒為急務的緣由是:

余自民國三十七年避亂來台,目睹本省佛教受日人影響而致不免有失風規,甚為痛惜!故

此外白聖也認為:

不遺餘力一再主辦傳戒

(17)

·戒在則佛法在,戒滅則佛法亡。」可知戒律的存亡,維繫著整個佛法的命運。(《白公上人

光壽錄》,頁 753)

不上。(18)

白聖深信戒律對佛教、僧侶的重要性,而台灣佛教僧侶此時連修習戒學的基礎 受戒,都還談

天,且允許人不到壇,只要繳費掛名,即可受戒……,所以請白聖設法阻止 四十一年冬天,鍾石磐、陳登元等人馳函白聖,告稱大仙寺欲秘密計劃傳戒,戒期只有七 。 (同上,頁 302)

,認為該寺傳戒與中國佛教會的傳戒規則不相符合,於是去文該寺予以糾正

戒和尚,大陸來台的釋太滄為羯摩和尚,釋道源為教授和尚,同時由白聖任「開堂」,負責籌劃 該寺於接到中佛會公文後,隨即派人至中佛會接洽,商討的結果,是以大仙寺住持釋開參任得

延長至三十二天,甚至是五十三天;女眾由「一部僧中授」到偶爾實施「二部僧中授」。此外 切事宜。(同上,頁 302 及頁 363)這樣的因緣,開啟了白聖往後在台一連串的傳戒生涯 之後,對於傳戒的時間、內容、規矩等,白聖也做了一些改善與變動,如將戒期由十五

天

戒;下午為新戒教演規矩、禮節等;晚上則令新戒禮拜、懺悔 也建立戒壇作息的模式,如上午為新戒講解三壇戒法 ——沙彌(尼)戒、比丘(尼)戒、菩薩

起不少的迴響,如釋會性從大仙寺受戒之後,深覺傳戒之重要,因此熱心推動。白聖便曾提到 雖然有人對台灣後來一連串的傳戒活動 ,毀譽不一, (19) 但在光復初期 白聖的傳戒確實引

台灣光復後於獅頭山元光寺第二次傳戒時,會性熱心推動的景況

熱心 自從前年大仙寺傳戒,時間雖然稍嫌不夠 的僧 俗 都感覺有繼續傳戒的 必要,其中如律航 ,但對本省佛教確曾發生很大的影響; **沈法師、** 鍾石磐、 陳登元等居士 此許多 曾經

屢次奔走大仙寺接洽,終因障礙重重,未能成就。本寺住持會性法師聞悉後,乃毅然發心 , ……卒使三壇大戒,如 期宏願實現 。 (20)

以上是說明白聖傳戒的因緣、動機,及他人對其傳戒的回應等



〔台灣佛教蛻變成「中國大陸式」的佛教〕

禮聘 以向中佛會登記,依序輪流舉辦,至於傳戒會中三師、戒師等人事,均由負責傳戒的寺院自行 的濫傳 四十四、四十五年各有三處傳戒,而四十八年也有兩處同年傳戒。中國佛教會為防止三壇大戒 民國四十二年大仙寺傳戒以後,台灣佛教界年年都傳戒,有時甚至一年傳戒二、三次,如 的佛教型態 中佛會並無硬性規定。台灣佛教在歷經一連串傳戒會的洗禮之後,漸從「日本式」、「齋 自四十九年開始,規定台灣地區每年限一寺一次傳授三壇大戒,凡想傳戒的寺院 ,蛻變成「中國大陸式」的佛教 ——僧侶須嚴持素食、不婚嫁等戒律、清規 , 可

◎僧侶生活型態的轉變及形象的建立

十二年臨濟寺的傳戒會中,任教授和尚,在三月二十八日的「上堂法語」中說道: 不得與俗人有雜。換言之,僧侶不得攜家帶眷,須不婚嫁、茹素、剃髮、著僧服等。 可以從兩方面來看:一是僧侶生活型態的轉變及形象的建立 總之,從白聖大力倡導傳戒會之後,台灣佛教的出家人確實經歷「轉型」的過程 —僧俗有別,在形象上 所謂 道源於五 僧侶 轉

本省佛教多弊端 僧俗不分最為先

幸而近年多傳戒 堂堂僧相現人間 (21)

由此窺知 ,台灣佛教僧侶經過十年傳戒的洗禮,至少在生活型態及形象上已是「堂堂僧相

現人間」,非僧俗混雜的局勢了。 幾乎到了名存實亡的地步了!由於白老來台後,提倡傳戒,才慢慢地把風氣改變了過來 台灣光復以前的出家人因受日本佛教影響,多已失去出家人應有的戒行和樣子……,佛教 釋真華(曾多次參與戒會,擔任引禮、書記、尊證及阿闍黎) 也說

才為中國佛教打下基礎,紮下了根。

◎台灣僧侶漸熟知誦戒、結夏安居的律儀生活

台之後得有機會負責傳戒事宜,於是在戒壇上相當重視講戒。他說 期的引禮(於戒場中輔導男眾戒子的男眾戒師),對當時大陸傳戒而不講戒的情況,頗不以為然。來 轉型之二是指台灣僧侶漸漸熟知誦戒、結夏安居的律儀生活。白聖在大陸曾擔任過三次戒

以持, 自欺欺人,直同兒戲。此次傳戒,特別注重講戒,務令大家統同明白,才與「但解法師語」 三十二天,所以各戒條講解皆比較詳 大仙寺,本定七天傳戒,幾經周旋,才改十六天,因此各戒條文,無法講解。 前年在大仙寺、去年在獅頭山,擔任兩屆的開堂,因各種環境關 必須先知 戒。若對於戒條,終毫不明白,雖在戒壇前答「能持」,不啻戲臺上對白 細 。我常自想,傳戒為何 為戒子回寺持戒 係,增加不少經驗 獅頭 但 山戒場 ,例如 一戒何

不相違背 (22)

上文說明白聖對傳戒的期許,那就是要詳講戒文,令受戒者明白所受的戒律,進而如法持



史以來,第一次的依制結夏安居,藉此修學經、律,期間由會性講比丘、比丘尼戒,白聖講 守。所以,白聖又表示一個月的戒期時間如不足的話,將集合有志研究戒律及叢林規制者 十普寺受三壇大戒的新戒比丘、比丘尼,於獅頭山海會寺實行佛制九旬結夏。這是台灣佛教有 續教學。 (同上,頁 313) 就在四十四年十普寺的戒期後 ,白聖果真率領歷來在大仙寺、元光寺 ",繼 《楞

開講 學院」 講 屆新戒弟子於碧雲寺、大仙寺結夏,講授《起信論》、四分戒律等。四十六年率「中國佛教三藏 《法華經》、 從此以後,直至四十九年,每年白聖都率眾結夏安居。(同上,頁 313-314)如四十五年率 《楞嚴經》。 (同上,頁 320-378) 的學僧到內湖金龍寺依律結夏;四十七年在內湖圓覺寺;四十八年在基隆寶明寺結夏, 《梵網經》 等;四十九年主持中國佛教研究院及三藏學院結夏安居,並於研究院 繭

釋智道參加四十四、四十五兩年的結夏安居,她的心得是:

四十四年在獅頭

山由白

公領導僧團

,結了一次夏,是為第一

次……。

是次結夏

新

受戒的

師

佛子 質 彼時的食住問題,因時間匆促 ,圓成這一首創的佳會!。23) 白公上人,下至使用 們 個 個抱著無比的 與奮,為延續我佛慧命,尋求人生的 的小孩 (指新受戒者)都能刻苦耐勞,為法忘身,終於精神勝過物 經濟短絀 ,種種的準備不夠;可是,彼會中,上自 光明 而踴躍 地參 加 依止 雖然

的動機,來參與台灣佛教史上首次的結夏安居。雖然當時物質環境不佳,但上自領導者,下自 由智道的敘述中,得以管窺當時參與者的心境是興奮的,帶有續佛慧命的使命及尋找人生光明

新受戒者,皆為法忘身,而沐浴於一片法喜之中。 隨著白聖在台傳戒、重視講戒 ,並首次率僧侶於獅頭山海會寺結夏 、講戒之後 1,受戒

誦

半月的布薩誦戒,及每年舉行夏安居。這些律儀的生活方式,逐漸成為台灣佛教僧尼的生活型 戒、結夏安居慢慢在台灣佛教形成一股風潮,使得現在出家的僧尼重視求戒,求戒後實行半月

比丘尼於戒壇中角色的轉變

態之一。

白聖以傳戒、講戒為基礎,改變光復後台灣佛教的生態。在這過程中,出家女眾的數量

直多於男眾,對此現象,白聖曾說道:

堂,有時合堂。(同上,頁 345) 負起佛教責任 余辨學初 衷原以 。……於是以權巧方便,分出家男女二眾於一院 比 丘為對象,無奈本省比 丘寥若晨星而尼眾觸目皆是,且質量 , 而 住宿分隔 聽課 一優厚 有時分 亦可

這是白聖談他創立「中國佛教三藏學院」緣由的一席話,本來他辦學的初衷,只以比丘為



的

。 (26)

〔白聖於戒壇中設置引贊,輔導尼眾新戒〕

女兼收,視情況分堂或合堂上課

教授的對象,沒想到台灣僧侶是女眾多於男眾,不僅人數眾多且資質優秀,於是權巧方便

男

年底)東山寺傳戒會中任教授和尚兼開堂,當他向戒子介紹引贊(於戒場中負責輔導女眾戒子的女 辦學如此,同樣地,戒壇中求受戒的女眾也多於男眾。⑵ 白聖於四十六年(農曆則為四十五

本戒場女眾甚多,對於一切規矩,需要引贊幫助指導。(25)

眾戒師) 時,他說

對台灣佛教女眾多於男眾這種現象,釋悟因(天乙弟子,畢業於中國佛教三藏學院) 回憶以前

她受教於白聖時的經驗說道: 自民 落髮現比丘尼相 國 四四 十一年(陽曆是四十二年初)首次遵式如法在大仙寺傳授三壇大戒以來,很多齊姑 ,不必像以前完全要仰賴到唐山寄戒才能受戒的情況,這是老人家成就了

台灣比 入 ,敬法, 尼眾由尼眾來指導。 丘 尊重比丘僧團,但尼眾自己要發奮圖強,因正法久住的責任是不分比丘、比丘尼 尼 。……但女眾的 因此,在戒堂中破例地設置引贊來輔導尼眾新戒 生活和修行仍宜由女眾照顧指導 ,老人很強 調 0 他常說尼眾要行 且貫徹此 原則

年於獅頭山元光寺第二次傳戒時,白聖即引用比丘尼當引贊來輔導尼眾新戒 此例,台灣光復後,第一次於大仙寺傳戒時,戒堂中也只有「引禮」,而無「引贊」。而四十三 指導」,所以他在戒堂中破例地設置「引贊」來輔導尼眾新戒。所謂「破例」是指大陸戒壇並無 導女眾的角色。加上白聖的理念是「正法久住的責任是不分比丘、比丘尼的」、「女眾由尼眾來 悟因道出白聖的傳戒成就了台灣佛教的女性修行者,使她們可以遵式受「比丘尼戒」,且賦予指

尼的協助,釋天乙(一九二四 ——一九八〇)就在這個台灣佛教轉型期的關鍵點上,脫穎而出 於如此趨勢之下,白聖想藉傳戒、講戒來改革台灣佛教的生態,除比丘之外,勢必要比丘

天乙協助白聖指導尼眾)

美談。在戒壇中,白聖見她氣質不凡,遂指派她為「沙彌尼首」,這是白聖與天乙初次會面的事 白聖於大仙寺傳戒時,天乙與她的剃度師釋圓融及徒弟釋乙純三代同堂受戒,在當時傳為 《光壽錄》中記載

元月(古曆十二月)師參與台南大仙寺傳戒法會,任開堂和尚大師父。……此為台省光復後

彼諸師等負荷中國佛教命脈,垂三十年,成就卓絕。(同上,頁 280) 亦無可比擬 一次傳授三壇大戒,亦為自佛法光被台海以來,如 。若律航、本際、會性、開證、真性、圓 融、天乙、性海、性寬等師均出壇下 法遵式傳授佛戒之首次。而得人之盛



在此段文裡,標明當時大仙寺戒壇中有許多人才求受戒,其中女眾有圓融 、天乙、性海 性寬

台灣光復後的第二次傳戒,於四十三年獅頭山元光寺舉行,當時白聖任用圓融、天乙、仁

等,而她們對日後台灣佛教皆有其貢獻

從大仙寺受戒的女性戒子中,挑出一批人為其助手,擔任引贊師。四十四年白聖於十普寺傳戒 光、會光、會照等尼師為引贊師,她們皆是四十二年春受戒於大仙寺的比丘尼 不明之外,其中天乙、仁光、善定(會光)、慧定(會照)是上期元光寺傳戒會的引贊師 ,也任用德欽、天乙、仁光、善定(會光)、慧定(會照)、智道等擔任引贊師,除德欽資料 (27) 可見白聖是 ,而智

·,協助輔導女眾戒子。此外《光壽錄》又記載 由上可知,天乙從四十二年受戒完後,四十三、四十四年的傳戒會白聖皆請她任戒壇引贊

道是受戒於元光寺的

師

天乙 尼法 師於十善寺戒壇充任引贊師,隨我師白公參 加獅頭 山海會寺及羅東白蓮寺結夏

負責指導尼眾。 (同上,頁 315)

在眾尼師中脫穎 夏安居,及同年的羅東白蓮寺續行安居中,她已擔任「負責指導尼眾」的角色,換言之,天乙 至此,天乙除任戒壇引贊,協助白聖輔導戒壇女眾戒子之外,在台灣佛教第一次於獅頭山的結 活出 ,成為白聖座下女眾的首座弟子

(編者按:本期專輯編著者畢業於中正大學歷史研究所博士班。專輯文題及文內部分標題為編者所加)

註釋

⑴藍吉富主編:《中華佛教百科全書》,第八冊,(台南,中華佛教百科文獻基金會,一九九四),頁 5080-5081 °

(2) 釋東初:〈了解台灣佛教的線索〉,收於張曼濤主編:《台灣佛教篇》〈台北,大乘文化出版社,一九

⑶ 中村元等著,余萬居譯:《中國佛教發展史》(台北,天華出版社,一九八四)中,頁 1036-1038。

七九),頁 109。

⑷李添春:〈台灣佛教史要〉,收於《中國佛教史論集三》(台北,中華文化出版事業委員會,一九五六),

頁 938。

⑸增田福太郎:《台灣的宗教》(台北,南天書局,一九九六),頁 96-99。 ⑹ 伊能嘉矩著,王世慶等譯:《台灣文化志》(台中,台灣省文獻委員會,一九九一)中卷,頁 255。

(7)增田福太郎:〈調查記錄中的齋教〉,轉引自王見川著《台灣的齋教與鸞堂》(台北,南天書局,一九

⑻ 具足戒指比丘、比丘尼所應受持之戒律,因與沙彌、沙彌尼所受十戒相比,戒品具足,故稱具足戒。

九六),頁 264。

⑼釋慧嚴:〈明末清初閩台佛教的互動〉《中華佛學學報》,第九期,一九九六,頁 226-227。

(11)(1)釋東初:〈了解台灣佛教的線索〉,頁 106-111。 釋白聖: 《大仙寺開堂記》,從釋會性:〈憶大仙戒壇懷白公老人〉之文轉引,收於白聖長老圓寂三週

年紀念論文集編審委員會編:《白聖長老圓寂三週年紀念論文集》(台北,能仁家商董事會,一九九

(20)

此文出自釋白聖:《戒堂講話集》中



二),頁 35。

(12)同上,頁36。

(13)

同上

(15)

中村元等著,余萬居譯:

《中國佛教發展史》(台北,天華出版社,一九八四)中,頁 1063-1064;或

(14). 三壇大戒指沙彌(尼)戒、比丘(尼)戒、菩薩戒

藍吉富主編:《中華佛教百科全書》,第八冊,頁 5087-5088。

(16)同 (13) 。

(18)(17) 祝賀恩師八秩嵩慶禮贊會編: 釋聖嚴謂佛子戒學的修持有三步驟:受戒、學戒、持戒,出自釋聖嚴:《戒律學綱要》(台北,東初出 《白公上人光壽錄》(台北,十普寺,一九八三),頁 345

版社 ,一九八六),頁 1-8

(19)

本人並非反對傳戒。此文出自釋聖嚴:〈今日的台灣佛教及其面臨的問題〉,收於張曼濤主編:《台灣

如釋聖嚴曾說熱衷於傳戒法會的大德們,可謂有功有過,而過勝於功,因為違律濫傳故。但又強調他

佛教篇》(台北,大乘文化出版社,一九七九),頁 174。

〈嚴持禁戒報答佛恩〉一文,乃白聖在四十三年元光寺戒壇為在

家菩薩之開示,從釋會性:〈憶大仙戒壇懷白公老人〉之文轉引,收於白聖長老圓寂三週年紀念論文

集編審委員會編:《白聖長老圓寂三週年紀念論文集》,頁 38。

(2) 臨濟護國禪寺傳戒會編:《護國千佛大戒同戒錄》(台北,臨濟寺出版,一九六三),頁 173。

(22). 十普寺傳戒會編:《護國千佛大戒同戒錄》(台北,十普寺出版,一九五五),頁 28

(24)(23),釋智道:〈結夏安居的回顧與前瞻〉,《中國佛教》第一卷第九十一期,一九五七,頁 33。 民國四十二年台省第一次在大仙寺傳戒,即得新戒比丘四十人,比丘尼一三二人;四十六年東山寺戒

(2) 東山寺傳戒會編:《護國千佛大戒同戒錄》(屏東,東山寺出版,一九五七),頁 84。 壇新戒男女比例更為懸殊,比丘二十七人,比丘尼一一四人。引自《光壽錄》,頁 302、頁 330。

⑵ 釋悟因:〈青山常在,法水常流 ——憶師公以及那段曾經親炙的日子〉,收於白聖長老紀念會編:《白

(27)《中國佛教會頒發台南縣大仙寺冬期傳戒同戒錄》(台南,大仙寺出版,一九五三),頁 10。 聖長老圓寂紀念集》(台北,白聖長老紀念會,一九九七),頁 120-121。

把微笑送給您 【心田四季】 段話 真正的微笑是打從心底自然湧現的,是笑聲的泉源。記得曾在一本書裡看到這麼 在所有的種子裏如果少了一顆「微笑」,其他任何種子都是無用的。不管「微笑」 釋自建

時都能以「微笑」的心情,散發曦和的光輝,這是人生旅程中最重要的

小,也要盡心去栽培,讓它能夠發芽生根。使所有宇宙萬物

的種子是多麼細